驾校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制度

一、总则

为了加强驾校的安全生产管理，保障教学训练活动的安全进行，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特制定本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制度。本制度适用于驾校全体员工及学员，所有相关人员必须严格遵守。

二、安全生产责任制

1. 驾校领导应当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履行安全管理职责，对安全生产全面负责。

2. 各部门负责人应当对本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确保各项安全制度和措施得到有效执行。

3. 教练员应当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确保学员在训练过程中的安全。

4. 学员应当遵守驾校规章制度，服从教练员指挥，不得擅自操作教学车辆。

三、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1. 驾校应当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活动，提高员工和学员的安全意识和技能。

2. 教练员在上岗前应当接受安全生产培训，掌握安全操作规程和应急处置方法。

3. 学员在入学前应当接受安全教育，了解驾校安全规定和车辆操作方法。

四、教学车辆和设备管理

1. 教学车辆应当符合国家安全技术标准，定期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车辆性能良好。

2. 教学设备应当完好无损，操作便捷，安全可靠。

3. 严禁使用未经检验或存在安全隐患的教学车辆和设备。

五、安全检查与隐患排查

1. 驾校应当定期组织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活动，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整改。

2. 教练员在每次训练前应当对车辆进行安全检查，确保车辆处于良好状态。

3. 学员在训练过程中发现安全隐患应当及时向教练员报告。

六、事故报告与处理

1. 发生安全事故时，当事人应当立即报告驾校领导和相关部门，并采取措施防止事故扩大。

2. 驾校应当及时组织救援工作，并配合有关部门进行事故调查和处理。

3. 对于安全事故责任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并对相关人员进行教育警示。

七、监督与考核

1. 驾校应当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监督考核机制，定期对各部门和教练员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检查和考核。

2. 对于安全生产工作表现突出的部门和个人，应当给予表彰和奖励；对于安全生产工作不力的部门和个人，应当进行通报批评和处罚。

八、附则

1.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如有需要，经驾校领导批准可进行修订。

2. 本制度的解释权归驾校所有。

通过以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我们期望驾校全体员工及学员能够严格遵守，共同维护驾校的安全生产环境，保障教学训练活动的顺利进行。同时，我们也希望驾校能够不断完善和优化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水平，为广大学员提供更加安全、优质的驾驶培训服务。